

证券代码：835102

证券简称：巨兆数码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彦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550,96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8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提请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主席提请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财务负责人提请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为了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深圳远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深圳远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拟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550,9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胡乐清、梁海燕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巨兆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4 日